附件

江苏省普通高中课程安排指导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科目时间 | 第一学年 | 第二学年 | 第三学年 |
| 上学期 | 下学期 | 上学期 | 下学期 | 上学期 | 下学期 |
| 学段1 | 学段2 | 学段3 | 学段4 | 学段1 | 学段2 | 学段3 | 学段4 | 学段1 | 学段2 | 学段3 | 学段4 |
| 语文 | 整本书阅读与研讨，当代文化参与，跨媒介阅读与交流，语言积累、梳理与探究，文学阅读与写作，思辨性阅读与表达，实用性阅读与交流7个任务群/4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整本书阅读与研讨，当代文化参与，跨媒介阅读与交流，语言积累、梳理与探究，中华传统文化经典研习，中国革命传统作品研习，中国现当代作家作品研习，外国作家作品研习，科学与文化论著研习。（2）选修：整本书阅读与研讨、当代文化参与、跨媒介阅读与交流、汉字汉语专题研讨、中华传统文化专题研讨、中国革命传统作品专题研讨、中国现当代作家作品专题研讨、跨文化专题研讨、学术论著专题研讨等9个选修任务群 |
| 数学 | 预备知识、函数、几何与代数、概率与统计、数学建模活动与数学探究活动5个主题，并融入数学文化/4 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函数、几何与代数、概率与统计、数学建模活动与数学探究活动，并融入数学文……（2）选修：数理类课程，经济、社会、部分理工类课程，人文类课程，体育、艺术类课程，拓展、地方、生活、大学先修类课程等5类 |
| 英语 | 必修英语1/4 | 必修英语2/4 | 必修英语3/4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英语4、英语5、英语6、英语7；（2）选修：提高类、基础类、实用类、拓展类、第二外国语类 |
| 思想政治 |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/1 | 经济与社会/1 | 政治与法治/2 | 哲学与文化/2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当代国际政治与经济、法律与生活、逻辑与思维；（2）选修：财经与生活、法官与律师、历史上的哲学家 |
| 历史 | 中外历史纲要/2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国家制度与社会治理、经济与社会生活、文化交流与传播；（2）选修：史学入门、史料研读  |
| 地理 | 地理1/2 | 地理2/2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自然地理基础，区域发展，资源、环境与国家安全；（2）选修：天文学基础、海洋地理、自然灾害与防治、环境保护、旅游地理、城乡规划、政治地理、地理信息技术应用、地理野外实习 |
| 物理 | 必修1/2 | 必修2/2 | 必修3/4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选择性必修1、选择性必修2、选择性必修3；（2）选修：物理学与社会发展、物理学与技术应用、近代物理学初步 |
| 化学 | 化学科学与实验探究、常见的无机物及其应用、物质结构基础及化学反应规律、简单的有机化合物及其应用、化学与社会发展5个主题/2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化学反应原理、物质结构与性质、有机化学基础；（2）选修：实验化学、化学与社会、发展中的化学科学 |
| 生物学 | 分子与细胞/2 | 遗传与进化/2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稳态与调节、生物与环境、生物技术与工程；（2）选修：现实生活应用、职业规划前瞻、学业发展基础 |
| 信息技术 | 必修：3学分。数据与计算、信息系统与社会 | （1）选择性必修：数据与数据结构、网络基础、数据管理与分析、人工智能初步、三维设计与创意、开源硬件项目设计；（2）选修：算法初步、移动应用设计 |
| 通用技术 | （1）必修：3学分。技术与设计1、技术与设计2；（2）选择性必修：技术与生活系列、技术与工程系列、技术与职业系列、技术与创造系列；（3）选修：传统工艺及其实践、新技术体验与探究、技术集成应用专题、现代农业技术专题 |
| 音乐 | 在必修和选择性必修中选择相应模块/1。学分组合包括：（1）2学分(必修)+1学分(选择性必修)；（2）2学分(必修)+1学分(必修)；（3）1学分(必修)+1学分(必修)+1学分(必修)；（4）1学分(必修)+1学分(必修)+1学分(选择性必修) | 选择性必修和选修 |
| 美术 | 美术鉴赏/1 | 在选择性必修（绘画、中国书画、雕塑、设计、工艺、现代媒体艺术）中选择2个模块/1 | 选择性必修和选修 |
| 体育与健康 | （1）必修：12个学分，包括必修必学（体能和健康教育）和必修选学（6个运动技能系列），高中三年必须持续开设必修内容；（2）有志于在体育运动及相关专业发展的学生可在必修选学（6个运动技能系列）模块中继续进行选修，以获得更多学分；（3）选修 |
| 综合实践活动 | 研究性学习6学分，学生至少应完成2个课题研究或项目设计，以开展跨学科研究为主；其他2学分，包括党团活动、军训、社会考察等 |
| 劳动 | 6学分。其中，志愿服务2学分，在课外时间进行，三年不少于40小时 |

备注：

1.课程设置不分文科、理科。

2.表中斜杠前的文字为各科目内容（模块、专题、任务群等）名称(详见课程标准)；斜杠后的数字为该课程内容的建议周课时数。

3.选修课程由学校自主选用或开发。学校在选用或开发选修课程时，模块（专题、任务群）不限于本表所列。